

证券代码：430237

证券简称：大汉三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

挂牌公司全称	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10000747258384A	
承诺主体名称	高比布	
承诺主体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挂牌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监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（）
承诺来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权益变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整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日常及其他（终止挂牌）
承诺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业竞争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资金占用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份增减持承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关联交易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承诺（股份回购）
承诺开始日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	

承诺有效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 36 个月内
承诺履行期限	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的 36 个月内

## 二、 承诺事项概况

承诺主体：高比布

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承诺主体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承诺内容：高比布承诺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，对回购相对人提出的回购请求，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：

1、 回购相对人：尚未取得联系的 17 名异议股东：陈栋才、钱祥丰、谈慧钧、王景春、蒋锡元、陈立、许康乐、郭妙丹、胡国新、魏玉生、陶俊杰、郭志鸿、付科宁、张帆、蔡柄森、王杰、陈惠珍。

2、 回购请求方式：回购相对人自公司终止挂牌之日起 36 个月内，将书面申请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署明“复印件与原件一致”的回购相对人身份证签章复印件、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的所持股份交易流水单或其他证明文件、《回购股份申请书》）通过快递方式寄送至公司（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）。若公司在上述期限内未收到异议股东书面申请材料的，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高比布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对其承担回购义务。

联系人：高金容，联系电话：021-38133333。

3、 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：针对该 17 名异议股东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已经做出承诺，详细《承诺函》已提交一份在公司主办券商处备查。

4、 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，可以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5、 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## 三、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

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针对 17 名尚未取得联系的异议股东做出上述补充承诺。

#### 四、 其他说明

无。

#### 五、 备查文件

(一) 关于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回购的承诺函。

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4日